附件2

灭鼠毒饵站建设要求

一、建设范围

市区范围内各建筑工地

二、技术要求

（一）毒饵站建设要求

1.根据需要选择使用水泥毒饵站、塑料或瓷制毒饵盒，主要用于外环境场所。每幢楼建1～2个。

3.毒饵站表面或其墙壁上方要喷有醒目的“毒饵站”或“鼠药投放点”警示字样。

4.要求选址隐蔽，分布相对均匀，垃圾箱（房）和公厕等环卫设施附近必建。

（二）毒饵站管理要求

1.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由各建筑工地工作人员负责管理和毒饵的投放。

2.毒饵投放一般每月一次，每次投放20g毒饵，平时定期检查（投药期间每1至2天检查一次），及时补充。

3.毒饵置于毒饵站中间，防止外溢。